

# 林语堂传

福建现代作家传记丛书

● 林语堂传

万平近 著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

责任编辑:陈公正  
美术设计:刘小兵

ISBN 7-80640-084-2



9 787806 400845 >

ISBN 7-80640-084-2  
I·979 定价:17.60 元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# 林语堂传

## 福建现代作家传记丛书 ● 林语堂传

牟近 著

福建  
文学  
出版社

福建  
文学  
出版社

(闽)新登字 05 号

林语堂传

——福建现代作家传记丛书

万平近 著

\*

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福州东水路 76 号 邮编:350001)

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

福州世友电脑公司排版

福建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

(三明新市中路 70 号 邮编:365001)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10.875 印张 4 插页 250 千字

1998 年 1 月第 1 版

199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3 000

ISBN 7-80640-084-2

I·979 定价:17.6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承印厂调换



地事、風物、人情、風趣，像著一碟水浸的  
書心，保持一份「我行吾素」的格式，是現  
實主義的隱隱家，也是滿腔熱情的建設者。  
——林語堂著

林语堂

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全国执  
委蔡元培、宋庆龄、鲁迅、林语堂  
(右二)欢迎英国作家萧伯纳抵沪  
(1933年2月17日摄于上海宋  
庆龄寓所)



与夫人廖翠凤合影



与友人张大千合影

文章可幽默  
作事須認真

林語堂

语堂手迹

# 目 录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1章  | 从一部自传性小说说起 .....     | (1)   |
| 第2章  | “我本龙溪村家子” .....      | (8)   |
| 第3章  | 路迢迢寻求知识 .....        | (16)  |
| 第4章  | 文化领域的大旅行 .....       | (24)  |
| 第5章  | 走上最高学府讲坛 .....       | (33)  |
| 第6章  | 冲爱国运动之浪前进 .....      | (41)  |
| 第7章  | 珍贵的友谊——与鲁迅的交往 .....  | (58)  |
| 第8章  | 从东海之滨到长江之畔 .....     | (75)  |
| 第9章  | 由“翦拂”进“大荒” .....     | (92)  |
| 第10章 | “幽默拉来人始识” .....      | (102) |
| 第11章 | 在进步文化阵营的末班岗 .....    | (110) |
| 第12章 | “幽默文学”的倡导与实践 .....   | (122) |
| 第13章 | 从“幽默”到“性灵” .....     | (134) |
| 第14章 | 在十字街头拐弯 .....        | (143) |
| 第15章 | 中西合璧的生活情趣 .....      | (156) |
| 第16章 | 去国写作之前 .....         | (169) |
| 第17章 | 扬名太平洋彼岸 .....        | (184) |
| 第18章 | 心系祖国抗战 .....         | (198) |
| 第19章 | 民族正气之歌——《瞬息京华》 ..... | (207) |
| 第20章 | 初度返国与《风声鹤唳》 .....    | (222) |
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 21 章 | 祖国西部之旅 .....        | (233) |
| 第 22 章 | 弘扬炎黄文化著新篇 .....     | (247) |
| 第 23 章 | 中文打字机与小说《唐人街》 ..... | (258) |
| 第 24 章 | 重返纽约初年 .....        | (269) |
| 第 25 章 | 新加坡之行 .....         | (277) |
| 第 26 章 | 隐居戛纳出新作 .....       | (288) |
| 第 27 章 | 在冷战升温的年代 .....      | (300) |
| 第 28 章 | 小说创作的新高潮 .....      | (312) |
| 第 29 章 | 多重“回归” .....        | (322) |
| 第 30 章 | 写作和生命的终篇 .....      | (334) |
| 后记     | .....               | (344) |

## 第1章 从一部自传性小说说起

### 第1章 从一部自传性小说说起

在国际风云多变的1963年，一位身在异国的六十八岁中国老人，推出了一部用英文写作的爱情小说，后来中文版书名译之为《赖柏英》。这位老人就是本传记的主人公林语堂博士。那时他和夫人、女儿在美国纽约侨居将近三十年。他抱着“对外国人讲中国文化”的宏愿，出版了十多部译介中国古代名著的译著，又撰写了多部长篇小说，在西方世界的读者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。这部名之为《赖柏英》的作品，是他用英文写作的第六部长篇小说。

林语堂临近古稀之年，为什么要写《赖柏英》这部爱情小说，他自己虽没有明确地作过解答，但从他不少的回忆散文，特别是从这部小说中不难发现，这位蜚声西方世界的学者、作家，念念不忘自己的故乡，终生怀念在故乡初恋的情人，禁不住要借小说来抒发这种乡情、恋情，这部小说实际上寄寓他的乡土之恋。

《赖柏英》这部小说的故事情节是虚构的。它描写一个名叫杏乐的青年，在国外获得法学士学位后，出任新加坡一家英国商行的律师。杏乐长相出色，直挺挺的身材，整齐的头，经常穿着平整的衬衫，给人留下一个有教养的有作为的青年印象。他又是网球健将，体魄强壮，从事的职业也不坏，在英国殖民者统治下的新加坡，不免引起当地、特别是华人圈中年轻姑娘的注意。杏乐的叔叔原籍福建漳州，多年在新加坡经商。杏乐住在叔叔家中，与华侨界人士有所接触，认识了新加坡最富裕的华侨吴家的女儿吴爱丽。这位小姐深深地爱上了杏乐。尽管杏乐的叔叔、婶婶喜出望外，巴望同大富翁吴家结婚亲，好处自不消说。但正如中国

的成语“落花有意，流水无情”，杏乐对吴爱丽丝毫不感兴趣，并无一点爱意；而且爱丽不幸有一位令人生厌的母亲，动不动用金饰、汽车炫耀吴家的财富，谁假若爱上爱丽，也会被这位丈母娘吓跑。杏乐不惜拂逆叔叔的意愿，坚决拒绝这桩婚事。吴爱丽爱情的美梦破碎后走上了自绝之路。

杏乐人在异国，时时思恋在故乡的情人，平和县坂仔乡农村姑娘赖柏英。杏乐在家乡与赖柏英两小无猜，情意深笃，但要外出求学、就业。而赖柏英不能离开家乡，虽然与杏乐的情爱难以割断，甚至不惜奉献自己的青春，但也只能早早出嫁。杏乐既经常在回忆中和睡梦中重温与赖柏英相恋岁月的欢乐，又难以排遣失去美好爱情的哀愁，因此，表情严肃，郁郁寡欢。这更加引起青年女子的注意。杏乐的婶婶未生育，他叔叔娶了苏州姑娘茱娜作妾。茱娜年岁与杏乐相差无几，对杏乐萌生爱意，想与杏乐私通，生下孩子可以继承家产。杏乐对年轻的小婶婶虽怀有好感，但碍于人伦不敢应允。

杏乐经常到海滨散心，一个偶然的认识欧亚混血的青年舞女韩星。这个舞女既有东方女子的动人美貌，又有西方女子放浪不羁的性格，疯狂地向杏乐发动爱情攻势。杏乐不能抵御，飞快地堕入爱河。杏乐的叔叔、婶婶有身分和地位，自然不愿侄儿与地位低下的舞女结合，极力加以阻挠。杏乐与韩星的爱恋，生米很快就成了熟饭。他又一次拂逆叔叔的意愿，干脆搬出叔叔之家而与韩星同居，过了一段狂热而甜蜜的日子。但时隔不久，韩星感到杏乐的收入难以满足她的挥霍享受，对杏乐的热情迅速冷却，另寻新欢，随一个意大利籍船长远走高飞。杏乐受到一次沉重的打击，只好搬回叔叔家中。经过这场倏忽而来又迅即消逝的闪电式恋爱，杏乐越加思念纯朴的农村姑娘赖柏英。

那时正是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下半期，英国殖民者统治下的

新加坡经济不景气。杏乐的叔叔变卖财产，回到厦门鼓浪屿定居。在新加坡教书的杏乐的姑姑也随着回乡探亲，打听到赖柏英的近况。原来这位农村姑娘与杏乐幽会后怀了孕，不得不匆匆地找一个老实巴结的同村青年结婚，生下了杏乐留下的孩子。北伐战争期间，赖柏英的丈夫不幸被军阀溃兵打死。赖柏英带着孩子到漳州与杏乐的母亲相聚。杏乐的姑姑积极张罗，让赖柏英和孩子到新加坡与杏乐骨肉团圆，这对青梅竹马相恋的有情人终成眷属。

上面简短的叙述，是小说《赖柏英》的主要故事情节，也是一个中西合璧的爱情故事的梗概，既有西方式的情场风浪，又有中国式的夫妻团圆。林语堂把这部小说称之为“自传体小说”，如果与林语堂的生活经历相对照，可以说是带有若干自传成分的小说。小说中的杏乐有一些林语堂的面影，名字由和乐换为杏乐，也留下一点痕迹，但杏乐在新加坡任职的生活经历和爱情遭遇，以及杏乐周围的人物，包括叔叔、婶婶、姑姑等人，最后杏乐与赖柏英的团圆，都是小说创作中的虚构，增添了情节的曲折性。唯独农村姑娘赖柏英的形象以及与杏乐纯真浓郁的恋情，是以真人真事为依据的，字里行间渗透了作者的真情实感，实际上是林语堂青年时代初恋的艺术记载。

《赖柏英》这部小说虽以真人之名命名，但并不是从正面描写赖柏英，而主要是通过杏乐的回忆，从侧面来展现赖柏英这个农村姑娘的形象。赖柏英出生在福建平和县坂仔乡贫苦农民之家，她母亲是杏乐母亲的义女，从辈份上说比杏乐小一辈，而年龄与杏乐相同，幼时与杏乐一起玩耍，结下了深厚的情谊。随着年岁增长，这种情谊自然而然升华为爱情。赖柏英脸孔长得像橄榄，端正而秀美，个性也像橄榄那样坚韧硬朗。在闽南乡村，女孩子都赤脚，参与田间和家务劳动。赖柏英直到十三四岁还打赤脚，两脚经常沾满了泥土。杏乐回忆这个赤脚少女的形态时，用夸张的

口吻向人说，他非常欣赏赖柏英的赤脚，崇拜她脚上的泥土，甚至赞美说：“整个新加坡没有一个女孩子有资格吻她脚上的泥土。”这句话充分表达了杏乐实际上也是林语堂对赖柏英恋情之深。小说用了不少笔墨描写杏乐少年时代与赖柏英嬉游的情景。坂仔四周是山，有一条溪水穿过村子，溪水岸边常成为他们游戏之地。岸边有不少蝴蝶和蜻蜓飞舞。少女赖柏英头上常戴着鲜花，躲进树丛里，等待蝴蝶落在她头上。赖柏英慢慢站起来走动，看能走得多远而不会惊动蝴蝶。蝴蝶的种类不一样，敏感性也不相同，有些蝴蝶容易对付，华丽的蓝绿燕尾蝶却很敏感，人一站起来，蝴蝶马上飞走了。小说中的杏乐经常陶醉在幼年山村生活的回忆之中。这些回忆中的情景大抵都是写实。

杏乐有赖柏英作小伴侣在坂仔山村度过了快乐的童年。赖柏英的家在名叫“鹭巢”的山坡上。有时杏乐爬上山到“鹭巢”与赖柏英玩上半天，在山岩之间追来追去，或坐在岩石上两人一道观看美丽的山景，享受凉风的吹拂。每逢村里当圩，赖柏英下山来看望杏乐和他的母亲，送来一点新鲜的蔬菜、竹笋或者杏乐母亲爱吃的粿糕，买一些日用品带回去。杏乐和柏英的关系是那样纯朴自然，感情日深。杏乐外出上学，寒暑假仍回到坂仔，必到“鹭巢”与柏英相聚。两家长辈看在眼里，都认为杏乐和柏英是理想的伴侣。但两人生活的意向和路子不同，杏乐念完中学后要继续升学、留洋，赖柏英要服侍双眼失明的祖父，不能随杏乐外出。她知道同杏乐不可能结合，只能把爱埋藏在心里。两人十八岁那年，杏乐假期回到坂仔，照例爬上“鹭巢”找赖柏英，看见赖柏英在磨米，直接走向有磨盘的厨房。赖柏英停了一下又继续磨了几圈才放下手，走向杏乐，笑得很甜，但带着一些羞涩和拘谨。小说中有一段杏乐和赖柏英的对话，抄录如下：

“怎么，你不高兴看到我？”

“当然高兴。”她答得太快了些。然后回头大叫，声音兴奋极了，“妈！杏乐回来啰！”

她回到石磨边，眉头深锁。手推磨是用横的木柄来操作，柄端有绳子从花板上吊下来。杏乐静静停立，望着她手推石磨，身子一摇一摆的。她的眼睛不时由旁边看着他，眼神悲哀而寂寞。

这时他就知道，自己深爱她，她也深爱着自己。

那天下午，他们有机会在一起，像小时一样坐在“鹭巢”附近的草地上，俯视阳光下的山谷。他开始吸她脸上的香味，她说：“别这样。”

“为什么？告诉我为什么。”

“因为我们都长大了。”

“没有人看见嘛。”

“而且我也不可能做你的太太。”

她用平淡的口吻说。她让杏乐明白他们的处境。她不可能离开“鹭巢”，也不想离开。<sup>①</sup>

这次相聚，预告他们将会离别，在欢乐中带着哀愁。第二年，杏乐又回到“鹭巢”，发觉赖柏英更漂亮，但带着悲哀。柏英看见杏乐走进篱笆，就冲过去迎接。她握住他的手，四只眼睛相互凝视，眼泪顺着面颊往下流。他们在一起度过了最后一个暑期，一道爬上山找鹭丝巢的蛋。杏乐离家时，赖柏英陪同他沿着溪岸步行到县城所在的小溪。他们相互说出了爱恋的真情，对于各自不同生活处境导致两人不能结合，又能相互理解。他们边走边谈，有

---

① 《赖柏英》（宋碧云译本）第92页，下段引文也据此译本。

时坐下来休息，在寂静无人的山丘上拥抱着一起，两人难分难舍，而又不得不分离。小说中有一段动人的描写：

那天下午，他们慢慢前进，高兴得忘了自己走多少路。她不再害羞了，大部分时间都把手环在他腰上。有时候他们必须一上一下爬过小山。她的步子没有慢下来，反而加快了。有时候她上山下山，两步并做一步走。

有一刻，她对他说：“世界上还有比我们这儿更美的山谷吗？你会得到这些山，也会得到我。为什么你一定要出国呢？”杏乐没答腔，她又说：“就算你住在漳州，我们也有香蕉、甘蔗、朱栾、桃子和桔子，还有各种鱼类和青菜。外国港口有的东西，我们哪一样没有呢？”

杏乐告诉她，西方世界、外国有很多东西；他一定要上大学去研究，他父亲也希望他去。

“你看到外国，会学到什么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你觉得你会像我们现在一样快乐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她甩甩头，脸上有伤心的表情。

“好吧，那你去吧。我打赌你不会快乐。我想你也不会回到我身边，因为我那时一定嫁人了。”

她好像要打一仗逼他留在家乡似的，其实她只是说出自己平凡的意见。因为她语气太肯定、太自信了，甚至有点挑战意味，他始终记得那几句话。

小说用了几页文字描绘这对情人相聚又即将离别的一天一夜，欢乐和离愁交织在一起，当晚在山上一间无人破庙里度过甜

蜜难忘的一夜。天亮，杏乐乘船单行，赖柏英回到她的“鹭巢”，各自东西。后来赖柏英嫁了一个同村青年，杏乐出国。同赖柏英纯真恋情永远留在杏乐的心中，不可磨灭。

小说中赖柏英的形象以及与杏乐的恋情，尽管主要是通过杏乐的回忆来展现的，但由于基本上是写实，又充溢着作者的真情，写得娓娓动人，能给读者留下深深的印象。当然，作为文艺作品的小说，即便是写真人真事，在细节上进行加工是很自然的，但与赖柏英相恋的杏乐就是林语堂自己则是可以肯定的，因为在林语堂中年时写的《自传》、晚年写的《八十自叙》以及一些回忆散文中都有同赖柏英初恋的记述。《八十自叙》写到“我的婚姻”时用了一大段文字叙述与赖柏英相恋的经过。

《赖柏英》毕竟是一部小说，而不是传记，也不能代替传记，但从这部小说中不仅可以清晰地看到林语堂的初恋，也约略可以看到他在家乡时的生活环境。本书从《赖柏英》这部小说说起，不是从艺术上评论这部小说的长短，而是借这部小说为引子，从林语堂的乡土之恋起笔，进而追寻他漫长的生活之路。

## 第2章 “我本龙溪村家子”

我本龙溪村家子，  
环山接天号东湖，  
十尖石起时入梦，  
为学养性全在兹。

这是林语堂在1934年夏季写的《四十自叙》诗中的一段。那时，他携同妻女到了庐山避暑，并写完了向外国人介绍中国文化的《吾国与吾民》一书，在九江码头登上长江轮船回上海寓所。他完成这部要送往美国出版的英文书稿，心情格外轻松，面对白茫茫向东流去的江水和两岸黄绿相间的田野，诗兴大发，写了自述生平的七言诗，恰好与胡适的《四十自述》同名，文字稍为更动一下，改“述”为“叙”。上面四句，是他对自己幼年生活环境的概括描写。

龙溪，是福建省南部的一个城市，又名漳州。在帝王统治年代，既是县城、又是府治所在地。后来又经过改设龙溪专区、龙溪地区的变化，龙溪县又与海澄县合并为龙海县。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，龙溪地区又改为一市辖九县，由漳州市管辖龙海、南靖、平和、华安、长泰、漳浦、云霄、诏安、东山九县及芗城区（即原漳州市区）；龙溪就成为历史地名。“我本龙溪村家子”中的龙溪，是泛指以漳州为中心的闽南，包括龙溪与平和。这个地区东部滨海，有少量平原，西部、南部及北部大都是丘陵和山地。西溪和北溪两条清澈见底的溪水，在漳州市郊汇入九龙江，经过厦

门海港，向东流入台湾海峡。这个地区是福建省粮食的主要产地之一，一年可收三季；又是水果和花卉之乡，盛产香蕉、柑桔、芒果、荔枝、菠萝、龙眼、柚子等亚热带的多种水果，和驰名中外的水仙花。林语堂的祖辈生活在漳州北郊的五里沙村，虽然临近盛产香蕉的天宝乡（今为镇），但在旧时代贫苦农民没有或仅有极少土地，五里沙依然是个穷乡。“我本龙溪村家子”，是林语堂对自己家世的简括叙述，表明他是龙溪贫苦农村的孩子。

诗中的“十尖”、“石起”则是离漳州 61 公里的平和县所属坂仔乡附近的山名。坂仔在县城之南，距县城约十公里，四周有山环绕。东北面是与四川峨嵋同名的峨嵋山，北面是悬岩耸立的石齿山（又可写为“石起”，闽南话“齿”与“起”同音），西南有峰巒起伏的十尖山，南面是森林茂密的南寮山。村庄在山林围绕中的一块小平原，有“东湖”之称，诗中写为“环山接天号东湖”，实际上并没有湖，有一条发源于双尖山的花山溪穿过村庄，流向小溪，成为西溪的上游。这里虽然没有名山名水，但也属山青水秀之地，林语堂与之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《四十自叙》诗中为何由龙溪写到平和县坂仔乡，当然不是林语堂地理位置不清楚，而是他把祖辈生活之地和他自己出生及幼年成长之地合在一起，都算作自己的故乡。林语堂的祖父是漳州北郊五里沙村的农民，具体情况连林语堂也不知晓，因为在林语堂出生前三十一年，即 1864 年，他祖父随太平天国军朱利王部作挑夫而不知去向，那时林语堂的父亲只有九岁，还是个孩童。林语堂的祖母为了养活儿女只好改嫁。那时基督教已传入漳州，林语堂祖母在命途多舛中寻求新的精神寄托，也企望得到教会一些救济，跟着村中一些人加入基督教，成为当地早期的教徒之一。一家之长成为教徒，其儿女自然而然地不拜佛祖，只信耶稣。林语堂的父亲少年时代就跟着信基督，不知是谁给他取名至诚，带着